

省质检院为消费者选购童装支招

# 留心细节问题 消除安全风险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毛延锋 张耀森) 近日,省质检院所属国家羊绒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针对消费者选购儿童服装产品非常关注的安全问题,结合国家强制标准《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分析以往检验检测结果,梳理出了选购小妙招。

目前,市场上的儿童服装各式各样,为吸引小朋友的关注,一些厂家会在服装上粘贴、缝制亮片、彩珠、绳带等装饰物,殊不知这些配件可能存在安全隐患。《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对上述附件做出了明确要求: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不

宜使用≤3mm的附件,不应该存在可触及的锐利尖端和锐利边缘。同时,该规范对绳带也进行了明确的要求:除腰带外,背部不应有绳带伸出或系着;7岁以下儿童服装头部和颈部不应有任何绳带等等。

为此,省质检院专家提示,消费者在为儿童选购服装时,尽量不要选购颈部有细绳或束带的童装;对于有配件的衣服,要查看是否抗拉拽,避免孩子误食。综合分析日常检验检测数据,儿童服装纤维含量容易出现不合格的现象,选购和使用儿童服装时,除了关注产品的品牌、价格、款式等因素外,一定要选择有完整标识的

相关产品,同时还需要关注以下问题:

看标识。童装使用说明标签主要包括制造商名称和地址、产品名称、产品号型、纤维成分和含量、产品等级、安全技术类别、执行的产品标准、维护方法等。消费者选购时应注意缝制在可贴身穿婴幼儿服装上的耐久性标签,宜选择柔软材料,缝制的部位应避免直接与皮肤接触,以防擦伤婴幼儿皮肤。

看面料。因儿童好动且易出汗,消费者应尽量为孩子挑选面料柔软、透气、吸湿性好的纯棉面料。如果选择锦纶、聚酯等化纤面料的服装,应以穿着舒适为

宜。另外,一般有害化学物质多隐藏在涂层、染料中,家长们为孩子选购直接接触皮肤的服装时,宜选择淡色系和印花少的衣服。

闻味道。建议家长们选购衣服时闻一闻衣服的气味,如果有刺鼻性气味、霉味和较大香味,这类衣服不宜购买。

看外观。消费者选购时,可打开包装检查衣服是否有影响外观的表面疵点,在接缝处检查是否脱缝;仔细查看衣服上的小部件,检查拉链是否顺滑,纽扣、拉链头、绒球等小附件是否牢固、不易脱落,纽扣、亮片、拉链齿等部件是否有锐利尖端和边缘,避免对孩子造成伤害。

接到被执行人财产线索后快速出击

## 石家庄新华区法院高效执结一起追偿权纠纷案件

**河北法制报讯** (谢赛)“法官,你好,我是申请执行人叶某,我发现被执行人有一个保证金账户,可以被执行,请求法官立即前来帮我执行划扣。”近日,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郭健执行团队在接到申请执行人的财产线索电话后,及时采取行动,成功执结了一起追偿权纠纷案件。

申请执行人叶某与被执行人某贸易公司追偿权纠纷一案,经法院审理后,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某贸易公司自愿偿还原告垫付款及利息54万余元。调解书生效

后,因某贸易公司未履行义务,叶某向该院申请了强制执行。进入执行阶段后,郭健团队执行干警向某贸易公司发出了执行通知书等文书,在其仍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后,又通过网上查控系统查询某贸易公司名下的财产线索,一直未找到可供执行的财产,便告知叶某发现相关线索后及时一起追偿权纠纷案件。

“五一”假期前,该院突然接到叶某提供的被执行人财产线索,称某贸易公司在某银行有一保证金账户,该账户内有财产可

供执行。得知这一情况后,郭健立刻与工作人员前往该银行,经查询证实,叶某提供的情况属实,某商贸公司确实有一保证金账户,并从银行工作人员处得知,在该院查询账户前,某商贸公司的工作人员已咨询过该公司的保证金账户能否取出这一情况。为了防止被执行人转移财产,郭健立即决定对该账户内的钱款进行划扣,因银行工作人员称划扣需要请示上级,下次再来银行才可以操作,便先申请对账户进行了冻结。历时4个小时,最终该账户被

成功冻结。

假期结束后,郭健再次带领执行干警来到该银行,申请对账户中剩余的38万余元进行划扣。此时,虽然执行工作有了初步成效,但剩余欠款如何执行、如何实现案结事了,又成了执行干警们惦记的难题。经过执行干警多次耐心沟通与释法明理,被执行人表示愿意配合执行,并承诺将剩余款项全部偿还。5月18日,被执行人将剩余欠款16万余元带至法院,在执行干警的见证下交到了叶某手中,该案得以顺利执结。

后将女子带回派出所进一步救助。

民警再次询问女子,从她口中隐约听出居住村庄等信息,立即与村干部取得联系。经村干部仔细确认,该女子为村民段某某的妻子,因患有精神疾病不慎走失。

民警随即与段某某取得联系,在得知妻子平安无事后,段某某连夜赶到派出所将女子接走。临走时,民警叮嘱段某某要细心照顾女子,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段某某对民警的热心救助表示了感谢。

## 磁县警方及时救助一名走失精神疾病患者

**河北法制报讯** (陈晨)5月26日,磁县公安局城区派出所民警成功帮助一名走失女子找到家人,获得家属及周边群众一致称赞。

当晚,磁县公安局城区派出所民警接到群众求助称,在辖区某村发现一名走失女子。民警立即赶到现场,通过简单交流,发现该女子口齿不清,精神有一些失常。由于天色已晚,在得知女子没有吃饭后,民警耐心安抚其情绪,并从附近超市买来面包和矿泉水送到女子手中,随

## 景县检察院联合消防救援大队建立“检消”工作协作机制

为充分发挥检察监督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形成保护人民群众人身财产安全的工作合力,近日,景县人民检察院联合景县消防救援大队召开“检消”工作协作机制座谈会。

会议讨论通过了景县

人民检察院、景县消防救援大队《关于建立“检消”工作协作机制的意见》,双方就如何在具体工作中运用好“检消”工作协作机制,发挥各自工作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合作互促进行了深入交流。

孟翔 王敏

## 张家口桥西检察院发出“督促监护令”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张家口市桥西区人民检察院干警在工作中发现,辖区某小学一名学生因琐事用小刀将同学扎伤,其事后没有悔改之意。经了解,该学生性格孤僻偏执,家长在管教教育过程中存在管教不到位、沟通不顺畅等问题。

桥西区检察院联合区

席娟 张丽

## 民警上门服务为瘫痪老人办理户口

沽源县公安局以“喜迎二十大、忠诚保平安”大会战为契机,在服务老年人及特殊群体中不断练就“真功夫”,积极为体弱残疾、行动不便的老年人及特殊群体优化办事流程,简化审批手续,提供更加便捷的人性化措施。

黄盖淖派出所在日常

工作中获悉,某村瘫痪在床多年且没有语言能力的86岁的王大娘一直没有户口。民警立即展开实地调查走访,上门对王大娘采集血样进行身份比对,最终确定了王大娘符合落户条件,并为其登记户口。

席娟 张海洁



5月24日,沧州市公安交警支队二大队重车中队民警刘磊来到沧州市建设北大道与维明路交叉路口执勤,没想到正好遇上了在这里做交通志愿者的母亲。在一个小时的早高峰执勤中,刘磊母亲一直挥舞着“文明交通,从我做起”小黄旗,刘磊也随时对母亲进行“业务指导”,母子二人共同对行人不走人行道、非机动车停车越线、闯红灯、骑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文明劝导,维持交通秩序。图为刘磊与母亲在路口维持交通秩序。  
孙明山 摄

## 保定清苑法院“夏季攻势”集中执行显威

按照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夏季攻势”集中执行活动安排部署,5月19日凌晨5时,保定市清苑区人民法院干警整齐列队,

严阵以待。随着清苑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李梅一声令下,38名执行干警、11辆警车、1辆救护车迅速行动,在警灯闪烁和警笛鸣响

中应声出发,打响了“夏季攻势”集中执行行动的第一枪。

经过4个小时的奋战,执行干警共上门传唤当事人8户,拘传“老赖”6人,扣押车辆2辆,采取搜查措施3次,部分被执行人主动履行,达成和解。

李建伟 田旭东

## 饶阳警方为“黑户”外嫁女办户口获赞

**河北法制报讯** (吕露)“警察同志,没想到你们这么快就给我补录了户口,办了新身份证,真的太谢谢你们了!”5月25日,饶阳县留楚镇村民严某将一面印有“一心为民排忧解难 热情服务廉洁高效”的锦旗送到饶阳县公安局留楚派出所,拉着民警的手不停道谢。

3月中旬,留楚派出所户籍民警在排查辖区无户口人员情况时,严某向民警反映了一个情况:其嫂子尹某十几年前改嫁到了深州,现在深州、饶阳都没有尹某的户口,不知道民警能不能给

“找”回来。经进一步调查得知,2007年,严某的哥哥离世,尹某迫于生活压力带着一双儿女改嫁到了深州,后来跟随女儿移居到唐山生活。2015年,公安机关进行户口清理整顿时,由于尹某长期没有办理二代居民身份证,且联系不到本人,核实不了尹某的准确信息,按照当时的户口管理规定对尹某的户籍进行了注销处理。

为进一步核实情况,民警与尹某取得了联系。从她口中得知,当年其改嫁时,由于不了解户口迁移政策规定,以为带走了自己的户口页就可以了。移居

唐山后,其很少外出,直到近两年办理医保登记时才知道自己没有了户口,但由于不知道该找什么地方,所以一直拖着没有重新登记。民警通过电话耐心地向尹某讲解了户籍政策,详细告知了补录户口需要的材料,并提前与上级部门进行了沟通说明。5月10日,尹某在家人的陪同下来到了留楚派出所,向户籍室递交了申请资料。经过审核无误后,民警随即为尹某补录了户口,并当场办理了二代居民身份证。拿到重新打印好的户口本,尹某高兴万分。



5月30日,怀来县人民检察院干警赴辖区小南辛堡镇大古城中心校,开展主题为“少年儿童心向党”普法宣传活动。活动中,检察官向4名困境儿童赠送了学习用品,并仔细询问他们的家庭和学习情况,鼓励他们要对生活充满信心,用知识改变自己的命运。随后,检察官对同学们进行了爱国主义教育,激励他们颂党恩、跟党走,为做共产主义事业接班人不懈奋斗。此外,还为同学们讲解了防治校园欺凌、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等方面的法律知识,提高他们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能力。图为干警为同学们讲解法律知识。

河北法制报记者 梁燕 摄

## 安平检察院加强办公室工作提升检务保障水平

## 沙河警方禁毒普法宣传进社区

近日,沙河市公安局禁毒大队民警联合市司法局工作人员共同前往辖区社区开展禁毒普法宣传活动。

联合普法人员入户走访,张贴禁毒宣传海报,发放宣传手册,并通过分析案例,生动形象地向群众讲解防毒禁毒知识,以及毒品对社会、家庭、个人的危害,号召广大群众为创建“无毒社区”贡献自己的力量。此次宣传活动发放宣传手册200余份,接待群众咨询50余人次,走访入户、入门店50余家,进一步扩大了禁毒预防宣传教育的覆盖面。

李建伟 张盛达

## 安平检察院加强办公室工作提升检务保障水平

为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检察机关办公室工作会议精神,安平县人民检察院在当日视频会后立即召开办公室工作研讨会。

检察长朱同辉听取了办公室1至4月份工作汇报,对办公室之前的工作及今年整体思路给予了肯定,同时要求办公室工作人员,要锻造高素质水平队伍,切实强化综合保障,更好服务检察业务;攻坚克难,脚踏实地,增强业务熟练性;加强沟通协调,深入推进办公室服务工作创先争优。

孟翔 王智



近日,井陉县人民检察院深入开展“保护少年的你·新时代检察宣传周”系列活动。5月26日,该院联合井陉县南障城镇明德小学开展未成年人法治手绘画廊活动,共征集绘画30余份,在观看作品与点评中,进一步强化了未成年人的自我保护意识,深化了法治理念。图为活动当天,该院第一检察部副主任、明德小学法治副校长马金东列席明德小学校园安全校务会,就学校落实“一号检察建议”等内容与校方进行深入的交流。

杜娟 摄



尚义县人民检察院积极探索特殊时期的灵活办案模式,以远程同步的方式“隔空”办案,确保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认罪认罚工作的有序开展,切实保障犯罪嫌疑人合法权益。图为该院近日协调法律援助机构通过“智慧检务系统+手机微信”的方式,在值班律师的见证下,让一名危险驾驶罪犯罪嫌疑人“隔空”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

席娟 袁志东 摄